

三亚市财政局文件

三财农〔2018〕45号

关于下达 2018 年省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（少数民族发展资金）的通知

育才生态区管委会：

根据 2018 年市人民政府第 22 期秘书长办公会议纪要《关于研究 2018 年度少数民族特色村寨建设项目等问题》的精神和市领导对市民宗委《关于上报 2018 年度少数民族特色村寨建设项目的请示》（三族字〔2018〕72 号）的批示，现调整下达你单位 2018 年省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（少数民族发展资金）300 万元，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此项资金请严格按照《海南省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暂行办法》（琼府办〔2016〕324 号）规定使用管理，专项

用于那会村委会后靠村特色村寨建设，请加快项目实施和资金支出进度，该项目资金要列入2018年财政扶贫资金使用管理台账，并适时更新，市财政局将对资金支出进行定期通报。

二、要加强扶贫资金监管，对下达的财政专项扶贫资金要严格执行公示公告制度，应将扶贫资金项目名称、项目内容、补助金额、来源渠道、实施地点、实施期限、预期目标、实施单位及责任人等在当地报刊、广播、电视或部门门户网或公开栏等进行事前公示、事后公告。确保资金使用规范、安全有效。



(联系人：葛海吉，联系电话：88869917)

(此件依申请公开)

抄送：市民宗委。

三亚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18年6月7日印发
